2025年度
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的各项工作部署，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三）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区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四）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负责应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应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应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向区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九）负责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十）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一）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十二）负责检察机关财物装备和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三）负责其他应当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设有5个职能科室，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

（二）决算单位构成。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本级，没有其他决算单位，因此本部门决算仅含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57.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838.2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5.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83.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6.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0.88	**本年支出合计**	57	922.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5.16
总计	30	957.38	**总计**	60	957.3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40.88**	**757.83**					**183.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56.88	673.83					183.05
20404	检察	856.88	673.83					183.05
2040401	行政运行	619.72	455.57					164.1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68	90.78					18.90
2040410	检察监督	127.48	127.48					
205	教育支出	5.00	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	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0	3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0	3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0	3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	1.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	1.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0	16.9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0	16.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0	16.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0	3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0	3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0	3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22.23	700.26	221.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9.70	619.70	218.53			
20404	检察	838.23	619.70	218.53			
2040401	行政运行	619.70	619.7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07		111.07			
2040410	检察监督	107.46		107.46			
205	教育支出	5.00	1.56	3.44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	1.56	3.44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	1.56	3.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0	3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0	3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0	3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	1.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	1.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0	16.9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0	16.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0	16.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0	3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0	3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0	3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57.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55.17	655.17		
	5		五、教育支出	37	5.00	5.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10	31.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90	16.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00	3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7.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9.17	739.1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5.16	35.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6.5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74.33	**总计**	64	774.33	774.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39.17**	**536.11**	**203.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5.18	455.55	199.63
20404	检察	655.18	455.55	199.63
2040401	行政运行	455.55	455.5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17		92.17
2040410	检察监督	107.46		107.46
205	教育支出	5.00	1.56	3.44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	1.56	3.44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	1.56	3.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0	3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0	3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0	3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	1.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	1.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0	16.90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0	16.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0	16.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0	3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0	3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0	3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9.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2.61	30201	办公费	25.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0.5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78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3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1.0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30.62	30207	邮电费	3.6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6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19.9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	30212	因公出国（境）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60	30213	维修（护）费	5.49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7.6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25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	30216	培训费	1.5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9	30226	劳务费	40.6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96	30228	工会经费	12.1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8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12.5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2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14.05			
人员经费合计		331.52	公用经费合计					204.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00	0	30.50	18.00	12.50	0.50	30.97	0	30.49	17.99	12.50	0.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957.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8.92 万元，增长 10.24%，主要是因为年中追加了预算拨款。

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持续压降“三公”经费、办公经费、会议培训等行政开支。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办案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940.8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7.83 万元，占 80.54%；其他收入 183.05 万元，占 19.4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922.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0.26 万元，占 75.93%；项目支出 221.97 万元，占 24.0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74.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73 万元,增长 5.27%，主要是因为工作需要，所需财政拨款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39.1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0.1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07 万元，增长

2.79%，主要是因为工作需要，财政拨款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39.1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655.17 万元，占 88.63%；教育（类）支出 5 万元，占 0.6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1 万元，占 4.21%;卫生健康（类）支出 16.9 万元，占 2.29%；住房保障（类）支出 31 万元，占 4.1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29.2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73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47%，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432.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5.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年中追加指标下达至此科目。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49.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6.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年中追加指标下达至此科目。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 63.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9.8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年中追加指标下达至此科目。

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1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基本工资，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02.61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13.88%，主要用于发放在职干警基本工资。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6.11 万元，其

中:

人员经费 331.5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1.8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04.5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38.16%，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0%; 与上年相比增加 12 万元，增长 63.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购 1 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百分比无法计算；与上年相比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决算数等于上年数。2025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3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7%; 与上年相比增加 14.49

万元，增长 90.5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4%；与上年相比增加 15.61 万元，增长 655.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费的支出，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购 1 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0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燃油费、保养维修费、保险费用和洗车费等支出，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减少 1.12 万元，降低 8.22%。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资金来保障购车需求。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与上年相比减少 2.52 万元，降低 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湖南省公务接待政策影响，年中调剂部分指标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中使用。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受湖南省公务接待政策影响，控制公务接待支出。2025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11 个、来宾 36 人次，主要是接待省市级检察机关、政法机关及县区级检察院考察交流学习等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4.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3.1 万元，降低 10.15%。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持续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开支会议费 0 万元，用于召开会议 0 次，人数 0 人，内容无；开支培训费 5 万元，用于开展培训，人数 144 人，内容为参加上级院举办的各类检察业务和综合业务培训，以及司法警察晋衔受衔及业务技能等培训；

本年度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 0 万元，主要是无。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8.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7.8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4.3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8.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78.9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2025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203.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3个203.0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27.47%；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

（二）绩效评价结果。

2025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774.33万元，执行数739.17万元，完成预算的95.46%，绩效自评得分99.55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在区委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全力服务保障“制造立市、文旅兴城”发展战略及区委“1235”工作

思路，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成效。全年获评“全省法院检察院预算管理工作先进单位”“全市检察机关司法警察工作优秀团队”，2 件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 件司法救助案件获评全省典型案例，25 人次获区级以上荣誉，2 名干警在省市业务竞赛中获标兵称号，保持建院 41 年来违纪违法零纪录。全年批捕 45 人，提起公诉 108 人，依法不捕 4 人、酌定不起诉 23 人。办理行政检察监督案件 18 件，办理各类公益诉讼案件 16 件，向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 9 件。6 名法治副校长进校园普法 6 次，覆盖 2400 余人次，1 名干警获全省“百名优秀法治副校长”荣誉。办理刑执监督案件 20 件。办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 9 件。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2 件，发放司法救助金 6 万元，其中 1 个案件入选全省司法救助协作典型案例。依法处理来信来访 47 件次，到期答复率 100%。全面启动全新的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法律服务。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严格落实绩效管理制度，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工作改进、考核奖惩的重要依据。但是仍存在一些问题，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深度还不够，存在“重评价报告、轻落地运用”现象。我单位打算提升业务人员绩效理念，推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常态化、规范化，全面提升资金使用效益。通过常态化自查自纠和绩效评价，提升检察机关计财工作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补助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指检察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干警教育培训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用于未归口社保的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性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详见

https://www.hn.jcy.gov.cn/xwfb/czxx/qtczxxgk/202606/2071402217570566145.html